

生命科学学院 2018 年“申请-审核制”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

复 试 通 知

根据北京中医药大学 2018 年“申请-审核制”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 2018 年“申请-审核制”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通知的相关要求，为提高我校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，切实选拔专业基础扎实、科研能力强、具有培养潜质的优秀创新人才，确保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现将生命科学学院复试的有关事宜做如下说明，请各位考生按要求进行准备。

一、复试内容及形式：

1. 复试内容包含（满分 100 分）：

- ①能力倾向测试（权重 10%），由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统一组织；
- ②专业基础课（权重 20%）、专业课（权重 20%）、专业英语（权重 10%）、专业面试（权重 40%），具体内容专家面试小组及报考导师决定。

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40 分钟，其中考生 PPT 介绍自己基本情况 20 分钟，专家提问 20 分钟。PPT 内容包含个人情况介绍、硕士学位论文（含评议书，应届硕士生硕士生论文开题报告）、考生参与科研、发表论文、出版专著、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、硕士阶段所做的工作、博士期间工作设想；导师及评审专家根据学位类型及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，通过笔试、面试等形式考察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，并进行综合测评，判断考生的应变能力、科研能力、逻辑思维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外语能力、心理素质及本专业培养所需要的潜质，确定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。

2. 复试总成绩计算

总成绩按百分制计算，复试成绩不及格（低于 60 分）不予录取。

总成绩（满分 100 分）=初试成绩（30%）+复试成绩（70%）

二、复试安排：

根据“申请-审核”制的相关要求，原则符合北京中医药大学 2018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的各项规定，复试名单依据审核制的结果而确定，采取差额复试。复试工作定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开始，请考生关注学院网站并保持手机通畅。

1、复试能力倾向测试考核

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11 日 9:00-10:30

地点：北京中医药大学西校区（具体地点参照研究生院通知）

（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）

注：（1）考生携带第二代身份证原件；

（2）素质审核表（请见附件 1），贴上照片并准备好表中内容的支撑材料

2、复试资格及素质审核：

学院将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电话通知考生前来复试，请接到电话通知的考生确认是否参加复试并准备材料，初审材料不符合条件者，不得参加复试。

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11 日 13:30-14:30

地点：北京中医药大学西校区逸夫科研楼 809

（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）

考生需在资格审查时提交以下材料：

① 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②硕士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、硕士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应届生提交研究生证原件及复印件）；

③外语水平证明原件（TOEFL、GRE、英语六级、雅思、日语四级等）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；

④北京中医药大学 2018 年博士研究生素质和能力考核登记表；

注：考生在规定时间内，如无特殊原因不报到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3、专业笔试

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11 日 15:00-16:00

地点：北京中医药大学西校区教学楼 04 教

（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）

注：考生须带身份证原件及考试相关文具，不得携带其他任何与考试内容有关的资料，考试时请关闭通讯工具。复试全程要求摄影录像。

4、综合面试

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12 日 8:00-12:40

地点：北京中医药大学西校区逸夫科研楼 802

（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）

请考生于 12 月 11 日下午 15:00 前将面试 PPT 以“面试顺序号+姓名”发送至联系人邮箱：zhongqiang32@163.com，面试现场不允许拷贝或者更换 PPT，面试顺序见（附件 2），并提前 20 分钟到场签到，如无特殊原因不报到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不得携带其他任何与考试内容有关的资料，复试全程要求摄影录像。

5、体检

考生自行前往指定医院体检，全部完成后，体检报告由研究生院统一领回

时间：2017年12月12日-12月14日任选一天（需空腹）

地点：北京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体检中心

（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小关街51号）

6、成绩通知

复试总成绩拟定2017年12月14日公布，请考生在生命科学学院网站（shengming.bucm.edu.cn）【通知公告】查询。

考生的总成绩满分100分，计算公式：总成绩（满分100分）=初试成绩（权重30%）+复试成绩（权重70%）。

7、录取

录取依据和原则均参照研究生院《2018年“申请-审核制”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、《2018年“申请-审核制”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通知》实施。

- (1) 复试成绩按百分制计算，不及格即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；
- (2) 学院招生领导小组依据报考专业、导师招生计划，按总成绩排序，择优录取
- (3) 若“申请-审核制”博士研究生导师未接收合适生源，根据导师意向，可针对未被录取的考生进行双向选择，择优录取。经调剂，若仍未招收到合适生源，导师将被自动认为拟接收参加统一入学考试的考生。
- (4) 经招生学院审查，如果有学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资格审查材料，需提交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复议，如属实，则不予录取。

(5) 体检标准按国家关于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入学体检标准，不合格不予录取

注：复试期间考生的食宿、交通、体检费用自理，复试及录取期间，考生不得以非正常方式或渠道影响、干扰复试、录取工作。若发现此类情况，将进行一票否决，不予录取。

8、研究生院及生命科学学院保留对本次复试工作及录取工作的解释权。

9、招生咨询

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咨询电话：010-64287519/6502；

生命科学学院招生咨询电话：13311085296

生命科学学院网站：shengming.bucm.edu.cn

联系邮箱：zhongqiang32@163.com

联系老师：钟老师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北京中医药大学逸夫科研楼 809

附件 1：北京中医药大学 2018 年博士研究生素质和能力审核登记表

附件 2：复试顺序表

北京中医药大学

生命科学学院

2017 年 12 月 7 日

北京中医药大学 2018年博士研究生素质和能力考核登记表

姓 名		性 别		民 族		政 治 面 貌		本人近期 一寸照片
报 名 号				报 考 专 业				
报 考 学 院								
硕 士 毕 业 学 校				报 考 导 师				
硕士阶段学习及 科研情况自述								
创新精神和创新 能力(如发表论文、 参加课题等科研 情况限三项可附 复印件)								
报考专业以外 的学习参加社团 及社会实践志愿 者情况(限填三项) 可附相关证明材 料)								
在校获得的较 高奖励(限填三 项)								
考核意见 (考生不需填 写)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字: _____ 日期: _____</p>							

备注:

(1) 此表是博士研究生复试依据之一, 请考生如实填写, 并附相关材料原件和复印件于资格审查时提交(只交复印件)如有弄虚作假者, 取消考生复试和录取资格。

(2) 此表将由资格审查小组提交复试小组, 作为综合面试参考依据之一。

附件 2: 复试顺序表

生命科学学院 2018 年“申请-审核制”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顺序表

时间: 2017 年 12 月 12 日 8:00-12:40

地点: 北京中医药大学西校区逸夫科研楼 802 (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)

请考生于 12 月 11 日下午 15:00 前将面试 PPT 以“面试顺序号+姓名”发送至联系人邮箱: zhongqiang32@163.com, 面试现场不允许拷贝或者更换 PPT, 面试顺序见下表, 并提前 20 分钟到场签到, 如无特殊原因不报到者, 视为自动放弃。

注: 考生须带身份证原件及一张近期一寸免冠照片, 不得携带其他任何与考试内容有关的资料, 考试时请关闭通讯工具。复试全程要求摄影录像。

面试顺序号	开始时间	报名号	姓名	性别	报考导师	报考专业	签到
1	8:00	1002699959	孙铭良	男	徐安龙	中西医结合基础	
2	8:40	1002699895	李冰雪	女	徐安龙	中西医结合基础	
3	9:20	1002699901	郝颖	女	史渊源	中西医结合基础	
4	10:00	1002699976	章轶立	男	卢涛	中西医结合基础	
5	10:40	1002699871	冯娅茹	女	王建勋	中西医结合基础	
6	11:20	1002699918	刘絮	女	王建勋	中西医结合基础	
7	12:00	1002699922	刘洋	女	董玲	中药药剂学	